

主编 袁方

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



中国劳动出版社

D668
17

DH34/12

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

主 编 袁 方

副主编 贾俊平

中国劳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袁方主编. —北京:中国劳动出版社,1995.12

ISBN 7-5045-1823-9

I. 社… II. 袁… III. ①社会-调查-指标-研究②社会发展-评价-中国 IV. D6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17242 号

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

主 编 袁 方

副 主 编 贾俊平

责任编辑 陆 萍

中国劳动出版社

(100029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号)

北京市大兴县包头营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7.625

字数:196千字 印数:3000

ISBN 7-5045-1823-9/C·014

定价:12.50元

前 言

对社会发展进行量化的测定和评估是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在很长的一段历史时期内，人们一直把社会发展等同于经济发展，简单地以各种经济指标来测量、评价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社会发展状况。直到本世纪 60 年代，人们才普遍开始认识到这种单纯以经济观点来评价社会发展的做法是非常片面的。社会发展是以人为核心、以满足人的需要为目的、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的综合进步过程，经济增长只是这种综合进步过程的一个方面、一个环节，而不是它的全部。作为社会发展的一个子系统，经济增长与社会整体发展之间也不是同步进行、完全协调的。经济指标只是反映了经济增长过程的状况，而没有反映社会发展的全面状况。要真实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全面状况，必须采用一种更为全面的综合的评估指标。基于这种新的发展观，许多国家的学者们纷纷开始探索和设计这样一种综合性的社会发展评估指标体系。至 70 年代在世界范围内迅速形成了一个被称为“社会指标运动”的研究高潮。迄今为止已有数十个国家及国际组织建立了各种社会发展评估指标体系，有关著作达上万种，其中有一些已经产生了深远的社会影响。我国自 1980 年起，也开始学习和引进这种方法，上海、北京等地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统计局、国家计委、国家科委、民政部、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单位相继开始探索、制定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发展评估指标体系。目前由我国自己制定的这类指标体系已有十多种，其中有几种在帮助人们监测、评价我国社会发展状况，促进社会协调发展方面已经产生了积极的作用，也为我国社会指标与社会发

展评估的研究与应用工作打下了一个良好的基础。

我国的社会指标研究起步较晚，但进展十分迅速。在短短的十几年中，无论在理论方面还是在应用方面均取得了可喜的研究成果，但同时也存在着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例如，统计制度不健全，关于社会领域的统计数据严重残缺，限制了社会指标的具体应用；社会指标的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严重脱节，使前者的成果得不到实践验证，后者的成果则缺乏理论依据；社会发展综合评估指标体系中的指标设置不尽合理，影响了体系的效果和功能；对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方法的研究十分薄弱，降低了评价结果的可信程度，等等。这些问题的存在，对我国社会指标研究与应用工作的进一步发展具有不容忽视的消极影响。如何尽快解决这些问题，使我国社会发展的评估与分析工作更加深入、更加合理，应该成为我们今后努力的方向。

本书是“七五”国家社会科学重点项目“中国社会发展战略研究”的一个子课题。作为子课题，它与总课题中的其它部分自然存在着一定的联系，它的意义在一定程度上自然要为这些联系所规定。但就本书自身而言，它所包含的内容在很大程度上即可视为我国部分学者在上述方面（即如何解决我国社会指标研究工作中所存在的那些问题）所作的一种尝试。本书的基本框架大体由以下四个方面所构成。一是对社会发展理论以及社会指标和社会发展指标体系的理论进行研究，它包括第一章、第二章和第三章。其中第一章概述了社会发展观的各种含义以及60年代以来社会发展观的转变过程，强调了“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发展”的思想；回顾了国外和国内社会指标研究与应用工作的历史过程，指出了我国社会指标研究所取得的成就和存在的问题。第二章和第三章则着重讨论了围绕“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发展”目标构建社会发展评价指标体系的基本理论框架，体现了作者为沟通社会指标的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所作的努力。二是对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方法的研究，具体包括评价指标的筛选方法、综合评价指数的构造和指

标赋权方法，以及各种评价方法的比较与选择等，它包括第四章和第十章，体现了作者在加强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方法方面所作的努力。三是建立体现“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发展”思想的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它包括第五章及第九章。在第五章中，作者指出了我国现有主要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在指标设置方面的重要缺陷，强调了要以社会产出指标来作为社会发展评价尺度或标准的观点，并以此为出发点构造了一个完全以产出指标为元素的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体现了作者为建立更为有效的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所作的努力；第九章则讨论了“社会核算”在建立这样一种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中所具有的作用。四是运用上述指标体系对我国的社会发展进行具体的分析和评价，它包括第六章、第七章和第八章。其中第六章以“社会产出指标”体系为测量和评价工具，对建国以来和改革以来我国社会发展的态势进行了较具体地分析；第七章则将经济学中的生产函数概念加以推广，提出了“社会发展函数”的概念，并以此为基础，对1952年以来我国社会发展（即社会产出水平增长）的主要因素进行具体的定量分析，为如何深入我国的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研究提供了一个极富启发性的范例；第八章则对社会发展制度分析的计量模型作了一个初步的讨论。

毫无疑问，本书作者在为解决我国社会指标研究工作中所存在的有关问题方面所作的上述尝试仍然是初步的和粗浅的，作者提出的许多新思路、新概念仍有必要通过进一步的研究来加以充实和深化。尽管如此，本书的出版仍有可能为我国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方面的研究工作提供一个新思路 and 起点。如果本书能在推动我国社会指标与社会发展评价研究工作方面起到一定的作用，那么它的目的也就算基本上达到了。

本书各章的作者如下：贾俊平（第一、二、四、十章，附录1，附录2）；谢立中（第五、六、七、八、九章），夏传玲（第三章）。贾俊平承担了全书的组织和统稿工作，最后由主编审阅定稿。

吴晓刚、蒙晓平、丁麒钢参与过大纲的讨论工作。本书的大部分内容曾由贾俊平和谢立中分别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研究生社会学方法论课中讲授过，并广泛征求了意见；编写过程中也广泛参考了国内外众多同行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同时也希望提出更多的批评性建议和意见。

编 者
199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发展与社会指标	(1)
一、社会发展观及其转变	(1)
二、社会指标的历史回顾	(11)
三、中国的社会指标研究	(21)
第二章 社会指标的基本理论问题	(28)
一、社会指标的定义和类型	(28)
二、社会指标的应用领域	(42)
三、社会指标研究的现状、趋势及存在的问题	(51)
本章参考文献	(57)
第三章 社会指标构建的理论取向	(60)
一、社会理论流派	(60)
二、理论与模型	(73)
三、模型与指标	(76)
四、结语	(80)
本章参考文献	(81)
第四章 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中的方法论问题	(84)
一、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数的一般形式	(84)
二、变量的转换方法及其选择	(86)
三、权数构造中的几个问题	(88)

第五章	我国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的再探讨	(93)
一、	现行社会发展评价指标体系的再审视	(93)
二、	社会产出指标体系的初步探索	(97)
三、	产出指标体系的优越性分析	(104)
第六章	建国和改革以来我国社会发展的态势分析	(107)
一、	建国以来 (1952~1990 年间)	
	我国社会发展的基本态势	(107)
二、	改革以来 (1978~1990 年间)	
	我国社会发展的基本态势	(115)
第七章	1952~1990 年中国社会发展的因素分析	(124)
一、	研究目的与理论前提	(124)
二、	分析公式	(125)
三、	基本指标及数据	(128)
四、	计算结果及其分析	(133)
五、	问题与讨论	(136)
第八章	社会发展制度分析计量模型的初步探讨	(139)
一、	单一方程分析模型	(139)
二、	差异法分析模型	(143)
三、	联立方程分析模型	(148)
四、	结论	(154)
第九章	社会核算与社会发展的评价和分析	(156)
一、	社会核算产生的基本原因	(156)
二、	社会核算的定义	(158)
三、	社会核算的基本模式和基本概念	(160)
四、	社会收益与社会耗费的具体项目	(162)

五、社会核算中的计量单位问题	(165)
六、社会核算报告	(166)
七、社会核算的发展：问题与前景	(169)
八、社会核算与社会发展的评价和分析	(175)
本章参考文献	(177)
第十章 社会发展综合指数评价	(179)
一、物质生活质量指数	(179)
二、社会进步指数	(184)
三、人的发展指数	(191)
四、ASHA 指数	(196)
五、加权社会福利指数	(197)
六、综合国力方程	(201)
七、综合指数评价	(202)
本章参考文献	(203)
附录 1：社会进步指数在我国的应用	(205)
附录 2：投影法——一种简单的综合评价方法	(217)
附录 3：国家统计局与中国科技发展研究中心的 社会发展指标评述	(226)

第一章 社会发展与社会指标

一、社会发展观及其转变

(一) 什么是社会发展？

在说明社会发展之前，我们首先谈谈什么是发展。乍看起来，“发展”一词的含义似乎显而易见，但实际上，人们对“发展”的理解却是千差万别。不同的学科、不同的学者赋予“发展”的含义是不同的，因而“发展”不是某个学科所特有的概念，它是个具有多种意义的术语。从辩证唯物论的观点看，一切事物都处于运动、变化和发展之中，一切发展都是物质表现形态的发展，都有其自身的发展规律，并受人们意识的影响。在历史唯物论看来，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一种社会变迁过程，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运动过程。从系统论的观点来看，事物是一个系统构成，其发展过程就是整个系统的协调运行过程，最后达到系统的最高目标。从经济学的角度上看，所谓发展则是指经济发展，发展是一种经济现象，通常强调国民生产总值（GNP）的提高。而社会学家所说的发展，则是指社会的各种变迁，等等。这些不同的发展观都是同其特定的研究对象相联系的，它们从不同角度揭示了“发展”的含义和实质。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说发展是事物具有方向性的运动和变化过程。其含义不仅是特定的，同时又是综合的。因此“发展”一词具有多重含义和属性。它既包括量的增长，也包括质的改善，是质和量的统一体。

什么是社会发展呢？对此看法不一。比如，有的学者认为，社会发展是有计划的变迁过程，这种变迁一方面要同人的需要相一

致，另一方面也要使社会政策和计划相一致。也有人认为，广义的社会发展是指社会以一定的活动内容与方式来满足人们的物质和精神需要的进步过程；狭义理解的社会发展是指除经济以外的其他各社会领域的发展。还有的学者将社会发展理解为社会的现代化，等等。事实上，社会是一个由多种要素构成的复杂系统，其发展的含义不是单一的，而是个综合的、动态的概念。我们这里所讲的社会发展既不同于经济学家所说的经济增长，也不同于社会学家所指的社会变迁，也不完全等同于历史唯物论所讲的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的社会形态的演变过程，而是指社会这一系统的协调运行过程，是社会如何更好地实现其目前或未来各种目标的过程。社会发展的目标是由一个目标系统构成，在这一目标系统中，核心目标就是为了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因为人是社会系统的核心，社会系统的存在也正是为了满足人的各种需要和利益，提供人的全面发展的各种条件。从这个意义上说，社会发展也就是人的发展过程。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认为，社会发展是社会系统的协调运行过程，是以人为核心、以满足人的需要为目的、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的综合进步过程。由此我们可以得出社会发展的如下几个特征。第一，目的性。即社会发展是为实现某种目标的运动过程，这种目标必须同人的利益和需要相一致。第二，方向性。即社会发展是一种不可逆的方向性变迁，这种变迁必须同人的全面发展相一致。第三，多元性。即社会发展是以人为核心而组成的一个目标系统的实现过程，它包括人自身的发展以及为实现人的发展而提供的各种社会条件（即手段）的发展。第四，协调性。即社会发展是各目标协调运行的过程，社会发展中的各目标应协调一致，而不应片面追求某一方面的发展。第五，阶段性。即社会发展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因而在社会的不同历史时期应有不同的发展目标或发展重点。第六，特定性。即社会发展是一个国家所特有的，它只与特定时间、地点条件下制定的特定目标有关。

换言之，不同国家在社会条件和背景等方面存在着差异，因而不同的社会有不同的发展目标、发展模式或发展形式。上述特征应成为社会发展定义的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二) 社会发展观的转变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各国社会发展的重点已转移到经济建设上。发展研究作为一个新的跨学科研究领域在欧美等国家迅速兴起，发展经济学、发展社会学、发展政治学等分支学科相继诞生，各种社会发展理论、发展模式和发展战略观也相继问世。自50年代以来，围绕社会发展的重心问题先后形成了各种不同的发展战略观，主要有以经济增长为核心的传统发展战略，以满足人的基本需要为核心的基本需要发展战略，以人为核心的发展战略等等。这些发展战略的形成与发展，同一定的社会历史背景相联系，同时也反映社会发展重心和人们发展观念上的重大转变。自50年代以来，社会发展观经历了一系列转变，从其实质上看，我们可以将这种转变区分为两个方面：一是从以经济增长为核心到以社会的全面发展为宗旨的转变，一是从发展的“客体”为中心到以发展的“主体”为中心的转变。前者可以说是“发展范围”的扩大，后者可以说是“发展目标”或“发展核心”的转变。

1. 从以经济增长为核心到以社会的全面发展为宗旨。

以经济增长为核心的发展战略产生于本世纪五六十年代。它的形成一方面反映了当时社会的历史背景，另一方面也反映了人们当时的发展观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殖民帝国主义已走向崩溃，世界各地产生了一大批新的独立国家。这些国家在摆脱了帝国主义的控制之后，开始由战争转入和平建设时期。因此，如何振兴本国经济，真正走上独立自主的发展道路，自然就成了这些国家的政府和人们所面临的迫切问题。因而形成了各种各样以经济增长为核心的发展战略，如“赶超发展战略”、“按部就班发展战略”、“起飞发展战略”、“进口替代发展战略”等等。这种战略的共同特点是强调工业化，片面追求经济的增长，而忽视社会

发展的其他方面，并把经济发展看作是社会发展的核心问题。

这种传统发展战略实质上是一种经济增长战略，它把社会的发展仅仅看作是一种经济现象。其战略目标自然就是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民收入的增长。例如，在联合国的第一个发展十年（1960~1970年）中，其发展目标是规定不发达国家的GNP年度增长率最低为6%，并希望较贫困国家能通过经济增长来改善其人民的生活条件。传统发展战略认为，GNP的提高无疑会自动改善人民的生活水平，最终可以消除贫困现象；经济发展有助于社会的稳定和社会的民主化；经济发展了，也就有了平均分配的前提，社会的其他目标也就自然会实现。因此，发展的根本问题就是尽可能提高GNP水平及其增长率，GNP或人均GNP及其增长率等这些指标就是衡量一个社会发展水平的重要尺度。

上述发展思想盛行了十年之久。虽然大多数国家的经济确实有所增长，也达到了联合国规定的GNP增长目标，但大多数人民的生活仍然未得到改善，相反却有许多人加入了贫困大军。因为这种战略总的来说是弊大于利，其弊端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以GNP为中心的发展受到资源的限制。因为这种发展需要大量资源的支持，比如，只占世界人口6%的美国，却消耗地球上整个天然资源的55%，才达到今天这种水平；瑞典1975年的人均国民收入在8000美元以上，而这个只有一千万人口的国家所生产和消耗的电力，比当时拥有六亿人口的印度还要多。由于资源的潜力总是有限的，因而发展中国家很难获得足够的资源以保证这种发展。

第二，这种战略忽视了社会的其他方面，产生了一些无法解决的社会问题。片面追求经济增长势必造成对资源的掠夺性开采和浪费，从而使生态系统遭到破坏，造成环境的污染及其他社会问题，最终影响人类的生存。

第三，GNP的增长并没有真正消除贫困。因为这种增长并不意味着财富的平均分配，GNP完全可在大部分人生活水平毫无改

善的情况下上升，它的增长往往只给少数人带来了好处，从而造成贫富的两极分化。例如，1980年美国收入最低的20%家庭收入的份额只占5.3%，而收入最高的20%家庭收入的份额则为39.9%，这二者相差7.5倍。巴西1972年这两者相差高达33.3倍之多。可见，尽管GNP提高了，有些国家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有所“发展”，但成千上万的低收入劳苦大众却仍然生活在绝对贫困的状态之下。

第四，即使这种发展最终能使人们达到相当高的物质消费水平，也不能保证人民能真正得到幸福。因为富裕并不等于幸福，物质消费水平的提高只是人民福利的一个方面，并不意味着贫富差距的消除、社会的稳定，也不意味着生活的其他方面就有所改善。这种纯经济的增长往往伴随着营养不良、失业等现象的增加。例如，据1977年6月国际复兴开发银行报告，在第三世界，2.5亿人拥挤在一些破破烂烂的城镇里，3亿人长期失业，5.5亿人是文盲，7亿人处于严重的营养不良状态，12亿人得不到饮水或卫生条件。像科威特、阿联酋、卡塔尔这些产油国家，人均GNP高达10000美元以上，但这些国家的医疗保健水平低、文盲率高，收入和财富的分配也极不平等。

进入70年代后，这种以经济增长为核心目标的传统发展模式已不再令人满意了，人们开始对各种弊端以及所造成的一系列无法克服的问题进行全面反思。认为这一战略忽视了社会发展的其他方面，对人们的其他社会福利方面未予以足够的重视。认为经济的发展不能代表社会的、科技的、政治的、家庭的和个人的发展。社会发展不单单是一种经济现象，而是经济、科技、社会和人的全面、综合及协调的发展过程。这就是社会的全面、多元的发展观。这种发展强调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均衡。二者是同一发展的两个方面，不能顾此失彼。经济发展是社会其他发展的物质前提，社会发展是经济发展的重要保证。比如，联合国在其第二个发展十

年(1970~1980年)报告中指出：“发展的最终目的是为所有的人民能更好地生活提供日益增多的机会，其实质就是对收入和财富实行更平等的分配，以促使社会公正和生产效率，提高实际就业水平，更大程度地保证收入并扩大和改善教育、卫生、营养、住房及社会福利设施，以及保护环境。因此，社会性质和社会结构的变迁必须同迅速的经济增长并驾齐驱，而且应切实减少现存地区、部门和社会内部的不平等。这些目标是发展的决定性因素和最终结果，因而它们应被看作是同一动态过程的合成体……”。这一发展目标说明，社会发展已不再是单纯的经济增长，社会制度和社会结构的变迁以及社会福利设施的改善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经济发展应与这些方面保持均衡。

第二，强调发展是“整体的”、“综合的”和“内生的”。“整体的”和“综合的”发展，是将社会看作是一个由人口、环境、政治、经济、科学技术以及其他相关系统组成的有机整体，其发展不是各个部分发展的简单总和，而是各要素之间的协调运行过程，最终要求得总体的最佳发展，而不是某一部分的最佳发展。因此，任何方面的发展都必须从人类社会整体的角度去认识，某一部分的发展不应以牺牲另一部分的发展为代价，不应妨碍发展系统的协调运行，而要以服从整体的发展为前提。“内生的”发展要求一个国家必须依靠其内部力量和资源及其合理的开发与利用，要充分发挥人们自身的力量，运用适当的技术在国内生产维持他们生活需要的各种东西，同时不破坏他们通常的传统和习惯。尤其是发展中国家，不应照搬西方国家的生产模式，重复工业化国家发展的老路，而应自力更生，寻找新的发展途径，努力去实现必要的合作和自由发展之间的协调一致。这一事实已被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史所证明。

第三，强调发展中人的因素。人是社会发展的主体，是社会发展的规划者和决策者，同时又是发展的参与者和实践者。因此，社会发展必须以人为中心，人是一切发展的最终目标。其他发展

都是为人的发展创造条件或机会。同时，只有依靠人才能获得发展，人是发展的动力，没有人的参与，发展是不可能的。社会的发展与否，完全取决于人的素质。美国现代化专家阿历克斯·英格尔斯在《人的现代化》一书中认为：“国家落后也是一种国民的心理状态。”因而社会的现代化应首先是人的现代化。他指出：“人的现代化是国家现代化必不可少的因素。它并不是现代化过程结束后的副产品，而是现代化制度与经济赖以长期发展并取得成功的先决条件。”可见，社会的发展首先是人的发展，是依靠人来取得发展的过程。

需要指出，从以经济增长为核心到以社会的全面发展为宗旨这一发展观念上的转变；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它并不意味着对传统发展观的全盘否定，而只是将经济的发展看作是社会发展的一个方面。经济发展无疑是社会其他方面发展的重要物质前提，没有经济的发展，也就谈不上社会的其他发展；同时，社会其他方面的发展，又是保证和促进经济发展的必要条件。因此，这种发展观的转变，突破了经济发展就是社会发展这一狭隘观念，扩大了“发展”的概念和范围。新的发展观将社会的发展看作是全面的、综合的、协调的发展过程。

2. 从以发展的“客体”为中心到以发展的“主体”为中心。

这是发展观转变中的另一个方面。如果我们将转变的第一个方面说成是“发展”概念和范围的扩大，那么，转变的第二个方面可以说是“发展目标”或“发展重心”的转移。

发展的“客体”是指发展的对象，“主体”是指发展中的人。这里需要说明，人不是发展的对象，正如有人所指出的：“人们不能发展人，而只能靠自己发展自己”。“主体”的发展是发展的最终目标。从这个意义上说，社会的发展最终是人的发展。这就是70年代形成的“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发展观”。

以经济增长为核心的传统发展观，其重心在于GNP的增长上，这种发展只是社会发展的一种外在表现形式，是为人的发展